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溃漏。

一、会议基本情况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16 日以当面送达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 9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,实际出席董事 9 名,会议 由公司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、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 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,会议 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(周文博先生、郭志宏先生、张建 胜先生、杨晓勇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)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办理资产抵质押登记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2 月 22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 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 cninfo. com. cn)上的《河南恒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资产抵质押登记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

>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